

《从包豪斯到我们的豪斯》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从包豪斯到我们的豪斯》

13位ISBN编号：9787562473213

10位ISBN编号：7562473218

出版时间：2014-1

出版社：重庆大学出版社

作者：[美]汤姆·沃尔夫

页数：168

译者：关肇邨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从包豪斯到我们的豪斯》

内容概要

本书问世之后轰动美国，成为人们茶余饭后议论的焦点。

“新新闻主义之父”汤姆·沃尔夫以他一贯尖刻而幽默的笔触，无情地嘲弄了背离自然与传统的现代建筑及建筑师们。沃尔特·格罗皮厄斯、密斯·范德罗、勒·柯布西埃、弗兰克·劳埃德·赖特、菲利浦·约翰逊……所有这些建筑大师，都逃不过沃尔夫的调侃。

第一次正式推出中文版本，中国工程院院士关肇邨教授心血译作。

本书对于今天我们探讨和思索现代建筑的得失和未来，极富参考价值。

本书作者通过对西方现代建筑近六十年的梳理和分析，引经据典，对于以“包豪斯”风格为代表的现代派建筑艺术的理论及作品，进行了追根溯源式的点评。在机智幽默的笔触下，包豪斯的霸道和刻板被喻为“殖民”、“盒子”、“密教”等，既形象又尖刻，而作者所持的观点也是中肯而不失偏颇，显示了他深厚的审美素养，以及对建筑文化的深刻洞察。

《从包豪斯到我们的豪斯》

作者简介

汤姆·沃尔夫（Tom Wolfe，1931—），美国当代著名的记者、评论家、作家。先后就读于华盛顿大学和耶鲁大学。早年从事新闻报道工作，开创了新新闻写作模式，被称为“新新闻主义之父”。他的文风泼辣大胆，擅长捕捉当代人的心态，讽刺性地描写美国社会。主要作品有《水泵房》、《着色的世界》、《真材实料》、《从包豪斯到我们的豪斯》和《虚荣的篝火》等。曾获美国国家图书奖、哥伦比亚新闻奖、国家人文勋章、《芝加哥论坛报》文学终身成就奖、美国全国图书基金会美国文学杰出贡献奖。在美国新闻界和文学界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

译者简介：

关肇邺（1929—），中国工程院院士，建筑学家，清华大学建筑学院教授。早年师承梁思成，在现代建筑和中西方古典建筑的历史和理论研究方面，具有很深的造诣。发表论文、译著等40余篇。2000年获首届“梁思成建筑奖”、“全国工程设计大师”称号，2005年当选为世界华人建筑师协会荣誉理事。

《从包豪斯到我们的豪斯》

书籍目录

银王子.....	001
受限制的乌托邦.....	029
太白星们.....	037
逃到伊斯里去.....	061
叛教者们.....	079
卖弄学问的人们.....	097
银-白，银-灰.....	119
译注.....	139
译后记.....	151

《从包豪斯到我们的豪斯》

精彩短评

- 1、作为一个对建筑和建筑历史一无所知的人来说，读这本书的原因是想从中找到一点伍迪艾伦式的吐槽神韵。结果这位作者无聊的时候像伍迪艾伦一样无聊，幽默的时候却不像伍迪艾伦那么幽默。归根结底，作为一个不懂建筑的人，读这本书完全是自讨苦吃。瘸子里面拔将军的话，前面几篇比后面几篇“幽默”一点。
- 2、这种带点艺术史，建筑史的social criticism还蛮好看的。非常佩服沃尔夫高度准确的概括能力。
- 3、用上一本书吐槽包豪斯，不是爱是甚麽？
- 4、对于治学态度生动的教育，每个人或许都能因其找到自己的“殖民地综合征”，p.s.真的好可怜我家赖特，虽然已笑cry。但是作者偏激的戏谑又何尝不是作为一种表演而洋洋自得，搞得好像只有他看破红尘似的。
- 5、呵呵呵呵呵
- 6、一个记者对包豪斯建筑的通告
- 7、哈哈，痛骂现代主义，其实看完就忘的一本小书，谁让我是现代主义的拥护者呢
- 8、比 the painted word还要好看，犀利，毒舌，还确实抓到一些痛痒之处。
- 9、成书于上世纪80年代，对现代主义建筑及建筑师的轻佻评论。20世纪艺术都成了意识形态的附属物了。包豪斯过时了吗？这要问问杭州市政府。
- 10、十分毒舌，自银王子以来的建筑师和他们的拥趸们被嘲讽了个遍。关院士的翻译非常传神。
- 11、高冷路线的建筑评论，现在看来已经成为建筑历史的资料了。毁三观的好东西！不破不立！
- 12、阴损刁钻不失深刻。但不太偏爱这种语言风格，喜欢一本正经的宣战。
- 13、From Bauhaus to Our House is a 1981 narrative of Modern architecture, written by Tom Wolfe.
- 14、讲真，复习建筑史的这几天深刻感受到历史的必然性。某一时期就是会出现某一个人，带来一种新思潮——从希波丹姆到帕拉第奥再到格罗皮乌斯、赖特
- 15、读的好好玩
- 16、关院士的翻译在原文例举帕默斯顿选择了哥特式的国会大厦时把Once译为“有一次”.....我感觉很难受.....
- 17、感觉很多东西不熟悉，没想到这是记者写的书。
- 18、好有趣
- 19、瞬间爱上汤姆沃尔夫，抖机灵就得这样抖。
- 20、现代主义被调侃讽刺成这样也是简直了，写得倒是让人既好笑又可恨
- 21、作者至始至终都以一种诙谐的口吻在批判着现代主义建筑后期的表现主义倾向以及后现代时期的各种不给力的变革...甚至可以从行文中感受到一种鄙夷的态度.不知是不是翻译的缘故或者中文的语境不太一样...
到底什么样的建筑才是好的建筑？这个议题太大需要考虑太多因素.但作者并没有站在他个人以及他所处时代的角度表明一丝丝自己的观点...

至于建筑的风格取向.或许是因为对现代主义的崇敬 或许是因为视觉系统已经习惯了简洁有序的构成受不了混乱或复杂...我仍然喜爱柯布西耶的自然简单.至于功能和形式之间这场无休止的争夺...我仍然没有答案...很多事情都没有答案.真希望可以简单地相信一种答案而不去费心纠结停滞不前.....

- 22、这本书简直郭德纲写的嘛，笑得不行了
- 23、尼玛我还是读不懂！！
- 24、坐在盒子里读完感觉很焦躁
- 25、一颗八卦的心去看作者黑美国现代建筑，以及各种建筑界大(hun)师(hun)。
- 26、开个玩笑，我觉得整本书应该改名叫《现代建筑：一部调侃的历史》。从头到尾都在吐槽，也不知道是不是翻译的问题，吐槽起来感觉又长又臭，阅读感受打折扣。
- 27、感觉这就是终究也逃不出去的劫难，圈子里的人出不来，圈子外的人进不去，也会这是一个要超乎我们想象的组织，一个信条。
- 28、翻译不算太好，但是我给五星 / 醒醒吧，蠢货们！
- 29、作为不了解建筑，不了解设计的我，这本书至少解了我的一个惑，那些设计大奖的椅子到底为什

《从包豪斯到我们的豪斯》

么得奖，看来不完全是我的审美有问题。

30、这本设计史评论充满了八卦和趣味，小小的一本，却很招人喜欢。据说英文原版的措辞更有趣。

31、撕的欢乐无比。

32、设计的潮流也许会变成形式主义，要看清本质。翻译太烂！！！！

33、新新闻主义之父，tom wolfe的非小说代表作之一。该书的“叛逆”味道一点不比The Electric Kool-Aid Acid Test（兴奋剂实验）差，薄薄的一本小说将20世纪的建筑界大牛讽刺了个遍。虽然距该书首版已三十多年，但他笔下只知道盖楼的傻冒政府，只知道买楼卖地的美国土豪土鳖们，以及那群打着各色主义满世界招摇的大鼻子建筑师们，和今天的天朝何其相似。

34、推荐每一个学院教育背景的同学花2个小时看一看

35、所谓“第一次推出正式中文版本”是什么意思?是否仅仅是是否购买了版权的问题?我大一时（1990）就见过这本书，题目《从包豪斯到现在》，关肇邨译，大三时完整读过一遍，语言尖刻阴损到无以复加，作者的立场体现出上世纪七八十年代西方流行的波普或后现代思潮。

36、看不太明白

37、tou le monde

38、包豪斯是建筑领域的白左？！

39、形象而尖刻，中肯又偏颇，值得分享

40、全程忍俊不禁

41、矫情的美国现代建筑史。

42、开始对建筑有了点阶段性的厌恶...搞来搞去都是小圈子里自以为高深莫测的东西，实际上对现实的影响极小，一辈子都在跪舔资本家

《从包豪斯到我们的豪斯》

精彩书评

1、批评性的著作不好写，不过一旦写出来，而且“骂”得够精彩，便会拥趸顿增。本书既是此类。包豪斯是一种建筑风格，形成于二战之后的欧洲，大量新技术、新材料的研发与诞生，随即便被使用到了建筑中去。不同以往的材料，决定了建筑师的思维可以更加天马行空，虽然号称是“实用主义”和“功能主义”，但看一看常在图片中出现的几何图案为主的建筑风格，便会顿时了然：这种建筑风格虽然被命名为包豪斯，但是从本书书名就能看出，这种风格绝对无法和我们的“豪斯”（House）联系到一起。夸张一点说，就是中看不中用的花瓶建筑风格。建筑都是大手笔。因为考虑到地皮、地基、材料、人工，建设一幢楼，哪怕只有两层，也是很昂贵的。建筑师用建筑来表达自我，而且建筑师基本上都是以团队形式出现，就不难理解：当从最初建筑物出现在人类社会中的遮风挡雨的作用已经被弱化，用建筑形成一种氛围，让人们走进建筑便能产生不同的心情和感受，成为了主流。即便忽略功能，包豪斯真的赏心悦目吗？这本书告诉我们，大量使用单调的几何图案，并不能带来心神舒畅。比如包豪斯在美国体现为巨大的摩天大厦，长方体的建筑物、密密麻麻的窗户（密集恐惧症者表示无奈、强迫症者表示痛苦），除了带来现代工业社会的压力和紧张外，美感何在？以上这些观点，都是《从包豪斯到我们的豪斯》所告诉我们的。但不可否认的是，在包豪斯风格产生的时代背景下，这样的理念刺激了建筑界的思路，也的确培养了一批明确表达自己的建筑师。缺点是在西方经济强势的影响下，这种风格被带到世界各地，天下大同。特别是被大量没有见地的工程队模仿后，连科技感现代感都无法表达出来，完全成了魔方体，丧失了曾经不同民族和文化下的既实用又惊艳的建筑风格。

-----分割线-----原创

公共微信book-life关注与介绍：艺术、建筑和清新感文字

2、这一次，汤姆·沃尔夫以他一以贯之的犀利语言，幽默的讽刺，将投枪和匕首掷向现代美国的建筑大师们。现代建筑的生硬和势利，是他最不能容忍的。关肇邨教授的翻译，很好地体现了原著的特色和精髓，读起来让人忍俊不禁，又引人深思。

3、在沃尔夫的书里，无数令人崇拜的现代建筑大师的高富帅形象被颠覆，无数经典的现代建筑名作被形容成枯燥、呆板、不招人待见的光秃秃的方盒子。很多经典的建筑作品，在20世纪的欧洲美洲以及今天的全球还是以小众的审美评判出的，然后有一部分人跟风的人云亦云，但在大众百姓们眼里，其实很多被觉得丑陋，怪异。本书作者就是从普通百姓的视角描写了二十世纪欧洲美洲现代主义建筑作品给大众的感受，还有建筑的使用者对现代主义风格建筑的抵触和最终的遗弃。现代主义其实是新材料新技术兴起的必然产物，对于沃尔夫对这种建筑风格的批判，我认为是当时现代主义刚刚兴起，还不成熟，建筑虽有有很多划时代的创新，但也暴露出病垢（作者对建筑和建筑中的人有大量讽刺的叙述），舆论的声音除了宣扬赞赏，更多的是批评再正常不过了。沃尔夫赞扬的，大众喜欢的古典主义风格毕竟经历百年的发展成熟，相比现代主义这个新生事物当然无法让所有人一下就接受。20世纪60年代以后，文丘里和之后的纽约五的一些作品给现代主义吹进了一阵新风，现代主义风格的建筑渐渐丰满起来，手法开始更多的变化，至此（我才知道文丘里和纽约五是这么划时代的存在），沃尔夫的腔调终于不那么酸辣嘲讽了，这是不是算他对现代主义的一丝认可肯定啊。本书信息量很大，边看我得边百度里面的人和建筑，可以帮助复习外建史了，书里也有些大师们的轶事挺欢乐，总之值得多读两遍的难得不枯燥的建筑类书籍

4、又是读书笔记一篇，带图片的文章在这里：<http://www.douban.com/note/486981408/>看书先看人，我总是先看作者再读书。但是学者Jackie看了这本书后推荐我看了，而且书也不厚，我便欣然地每天在地铁上看了起来（不管是住在上西区，还是在罗斯福岛，每天在地铁上commute的时间高达两小时，上班族必须经历的过程嘛）。本书的作者叫Tom Wolfe是个评论家，我着实没有听过，但我读完书，有一点我是绝对知道了，就是这丫是个事儿逼，大家越说什么，他越说不是什么。但不得不承认他说的关于现代主义的疑惑我也是存在过的。此世此代已经完全被现代主义所占领，听些不一样的声音是好事儿。总的来说，我还是很推荐这本书的，Tom Wolfe帮我把现代主义发展的路又梳理了一遍，这对我这种大脑不长记性，时间历史地点在脑子里都很混乱的人绝对是很有帮助的，而且，最重要的是，我觉得我更加了解纽约了。（纽约真是迷人的城市呢，too bad I am leaving.）首先从题目说起，就是从From Bauhasus to our house, Bauhaus是德语里的房子的意思，这一点，大家必然是都知道，所以包豪斯就是 school of building, 本书就从德国的Bauhaus开始说起的。这个书让我意识到的最深刻的一个问题就是，1.德国是个很会儿挑事儿的国家，但是日耳曼民族的创造力还是很强的。2.我们现在的建筑面貌

《从包豪斯到我们的豪斯》

是两次世界大战直接造成的，直接是德国人民造成的。从根本上说，现代主义建筑就是德国人捣出来的。（怪不得有些很有追求的同学，坚决要学德语，去德国求学，原来是为了追根溯源）这么说吧，第一次世界大战，让美国人大量涌入欧洲。第二次世界大战，让大量德国高级知识分子逃入美国避难，这么一来，德国的包豪斯就占领全世界了，希特勒用另一种方式实现他的计划。真是不愧为德国占领全世界，估计2014年的世界杯也非德国队莫属了？I：祖师爷：Walter Gropius(1883-1969)包豪斯(1919-1933)是由Walter Gropius创立的,他的出身好像比较普通。在学校的时候，他被一起教书的画家Paul Klee亲切地成为the silver prince (ps, 本书里除了建筑师的名字我知道点儿，什么画家呀，音乐家呀，我是一个都不认识啊)，他这么叫他的原因是银色代表完美，金色显然太媚俗了。当时正值一战后，美国弥漫“迷惘的一代”的气息（海明威《太阳照常升起》），而且当时美国人民也觉得他们自己站起来当家作主，可以和欧洲人民举案齐眉了，就“呼”的一下跑到他们祖先这里学习了。当时Bauhaus的理念就是“staring from zero”，所以什么画家，雕塑家还有园丁都来教建筑学建筑了，Philip Johnson，Golden Bunshaft，都曾经拜倒在Gropius的石榴裙下（Philip Johnson是第一个普利策奖的得主，Golden Bunshaft则是SOM的传说级人物，可怜我去纽约office面试的时候，才匆匆忙忙背下他的名字）。Bauhaus的艺术与科技应该相结合这一点我还是蛮受用的，建筑就应该这样。由于Bauhaus实在是太火了，所以当时Marcel Breuer（设计纽约的Whitney Museum的，这家伙椅子设计的相当好），Ludwig Mies van der Rohe（密斯）都在Bauhaus任教过，那你说现代建筑能不受欧洲人的审美摆布吗？就跟现在的纽约的大小事务所的创始人们 - Bjark（BIG），Rex，WorkAC（Dan Wood）都是从OMA工作过出来的一样，大家的建筑能不受老库的影响吗？书里反复提到一个词就是“non-Bourgeoisie”，这个法语词的意思是反对中产阶级，作者觉得现代主义太过装逼了，强调“non-bourgeoisie”，设计都强调极简和理论，反而丧失了生活的乐趣。提及一下，一战后，这时候也是设计界的百家争鸣的时代，什么Bauhaus，de stijl(荷兰风格派)，Constructivists(俄罗斯构成主义)都是这个时候出来的，他们的目的当然都在对比 - 谁 - 的形式更加的纯粹-pure。（插一个笑话，一战还好，结束后文学界只是称人们是迷惘的一代，二战后就变成垮掉的一代了，哈哈。）II：柯布(1887-1965)柯布西耶(1887-1965)是随后出场的人，柯布只比Gropius小几岁，这个瑞士出生的建筑师是法国人的宠儿，他这时候也正在寻求加入某个组织（除了只有Frank Lloyd Wright是单打独斗的）。柯布的形象大家是很熟悉，瘦高，秃头，经典的圆形眼睛和蝴蝶领结。据说他这么穿是为了让自己在机械时代里看起来更加整洁，准确和彻底的无个性特征。但我怎么看怎么都觉得他在标新立意抢风头。柯布去荷兰和德国旅游，参加了大量的建筑研讨会，专题研究会，工作坊。大大地增加了他自己在建筑圈的曝光率。1924年的时候，27岁的他已然是一颗升起的新星了。一直在法国工作生活的柯布郁闷的是，法国的研讨会实在是太少了，很难让他再更上一个台阶。还是密斯(1886-1969)在1927年的时候给了柯布第一个机会（你看又是德国人了吧），他在预算极其紧张的情况下，聚集了11个建筑师（包括银色王子和柯布）设计了德国的一个工人住房，然后一个伟大的词流行起来了 - “International Style”，自此，国际主义之风吹过欧洲大陆，直至吹向美国大地。二十年后，纽约的第一座International Style的房子叫诞生了 -- Lever house（1950），设计者是SOM的Gordon Bunshaft。他带着对大神密斯五体投地。（Lever House，390 Park Ave. 我暂且把它理解成53rd st和第四大道）的完完全全按照密斯的设计原则进行了设计。它的建成，对纽约的震动程度不亚于帝国大厦（1931）建成时的轰动程度。在曼哈顿来来回回的胡乱逛悠中，我从来都没有注意过Lever house，因为它的立面已经被时间打磨的没有光彩，而没有自我风格的国际主义的设计也很难被人记住。直到有一天晚上的时候，我经过了它的中庭，终于被它吸引了。经典之所以会成为经典是有原因的。太可惜，我匆忙路过的纽约的每个街区，并没有驻足仔细体验。我总是让生活匆忙地推着我走。III International Style. (国际主义之风)这个词，实在是太重要了，所以，让我再重点的解读一下它。我觉得大部分的建筑师总有一种使命感，而它的最终目标就是寻找心中的乌托邦。国际主义是其中的一种。1928年的时候，Gropius写了一本书，叫做International Architecture. 这个名词就是从“银色王子”的书名那里借的。从这个时候开始“建筑”（architecture）和“房子”（Building）这两个词就被区分开来了。在欧洲，Gropius, Mies, Le Corbusier 和 Oud，四个人一起组成了“欧洲机能主义者”。这时候美国人们才发现，哎呀，我们哪里是在建设建筑呀，我们根本还是在原始的造房子。连赖特都被吐槽为“半现代化”，换句话说就是，“赖特呀，你的建筑是会被历史遗忘的！”美国建筑师被认为不懂建筑，只会听取房产大亨的意见，空洞地建造摩天大楼，而这样的building只不过是一个无趣的室内空间加上一个装饰过度的外表皮。所以对于美国建筑师来说，要想真正迎接“国际主义”的到来，要做的只有一点，把甲方彻底的无视 -

《从包豪斯到我们的豪斯》

您只负责出钱，别的，您就甭管了哎。纽约的发展是立体的多维度的。为什么现代化建筑要选择在纽约这片地上发展起来，除了老库的《癫狂纽约》的疯狂阐述以外，我觉得也得益于美国居住形式的改变，这就是关于“公寓”的引进了。1980年的时候，约翰·列侬在他自家的公寓前被人杀害了。大家可能不知道的是，这个公寓是很有来头的。公寓的名字叫The Dakota。如下图公寓的名字已经很霸气啦，感觉跟吸血鬼伯爵似的。这个公寓座落于上西区的72街和中央公园的交界处，大概是在1880年左右建设成的，那个时候皮乌斯还没有出生呢。这个房子被认为是将公寓这个概念在纽约推广开来的标志性建筑。带来这个新潮概念的当然是-法国人。（纽约和巴黎的渊源真的是非常深）由缝纫机公司（the Singer Sewing Machine Company）大亨一手缔造的住宅，现在的价值已经升值到四百万刀-三千万刀不等。我记得去年（2013）感恩节的时候，土耳其老板让我考察纽约住宅的门厅，当我拖着Jackie走到这个戒备森严的公寓门口，还傻乎乎地问能不能进去拍照，真是无知呀。这是题外话。正是因为这种居住模式的兴起，使得曼哈顿这片地的人口密度越来越大，一种立体的垂直的城市模式发展起来，也是为后来的现代化的建筑以及摩天大楼的成长提供了沃土。IV：白色上帝和二战为什么说现代建筑是德国的呢？包豪斯是在德国起源的这是原因之一。另外的原因就是二战造成的大量德国建筑师的外逃。1937年的时候，Gropius来到了美国大陆，一起逃过来的还有密斯。Gropius和Mies都曾经任过包豪斯的校长，两届校长都来到美国，可想而知他们将会在美国建筑界掀起怎样的腥风血雨。除了银色王子，他俩还有个有趣的别称，白色上帝一号和白色上帝二号。（不知道是不是美国人给起的）对于上帝的到来，当然要给最好的待遇。Gropius和Breuer成为了哈佛建筑学院的领头人物。（所以说，在建筑界的领军人物和哈佛都有很深的渊源，库哈斯也是在哈佛教书的），Breuer也是牛人一个，回头再说（你看建筑圈儿多小呀，他们都认识！）。密斯紧接着成为了Armour Institute in Chicago的校长，他不仅是校长，而且还被委派建造21座大厦，而那个时候，他本人只建造过17栋大楼，更何况，那还是在经济低迷的时期。这时候，Philip Johnson（第一个普利策的获奖者）正好是34岁，作为富二代的他，决定放弃他本科的专注的历史和哲学专业，投身建筑浪潮，去哈佛拜师Gropius，从零开始学建筑。（你看，多晚开始学建筑都不晚，大师均非科班出身。但是Johnson其实和艺术圈儿的联系一直都很紧密，而且他和密斯，柯布西耶一早都是认识的。）其实Johnson更喜欢密斯，但是芝加哥实在是离纽约太远了。自从Gropius开始在哈佛教课后，哈佛的教学方式就在一晚上瞬间改变了-当然是包豪斯那一套，一切从零开始。（P.39）在这里先锋艺术（Beaux-Arts）变成了异端邪说，连赖特也越发变得不受待见。这里说明一下，虽然都是大师，可是赖特是非常美国本土化的一个建筑师，本土到欧洲的人们不愿意带他玩儿，都嫌弃他，所以万般无奈的赖特对于这种情况也很是气愤，你们这是几个意思呀？但是他也困惑，为啥一夜之间他的作品就不被待见了，自己也被视而不见。就算密斯称赞他的业绩，也是称赞他曾有的辉煌，关于现代主义的游戏始终没有打算带他一起玩儿。V.赖特赖特的一生也算神奇，当他在Taliesin的工作室被烧毁时，他已经58岁了，这一损失对他打击不小。这又说远了。虽说欧洲人不待见赖特吧，但是不能完全怪他们，因为赖特也不待见欧洲人那一套。每次当柯布西耶完成一栋大楼的，赖特就尖酸地对学生说：“哎哟喂，你看小柯又完成了一栋大楼的建设，等着吧，他肯定要在这栋大楼写四本书。”（p.41）赖特甚至拒绝了会见柯布的唯一一次机会，因为他根本不想握柯布的手，或者是格罗皮乌斯的手，而他不知道的，未来的他们将会取代他在美国建筑上的盛名。（Frank是单独的战士，就美国人待见他，因为他是本土人。我终于明白了说白了建筑四杰（除了赖特之外，欧洲人们都不带他玩）这四杰，他们互相是朋友啊！朋友捧朋友一起捧出来的！）VI 美国大陆上的包豪斯从包豪斯被引入美国大陆的这个时候开始，建筑变不再是一门手艺了。当人们谈论起建筑的时候，他们觉得他们开始谈论起一桩使命。建筑不再是建筑，它承载美学意义和道德使命。这就说明了，也就是建筑装逼时代的来临了。在未来的未来，出现了逼格最高的大师-库哈斯。（我没有半点讽刺的意思，个人还是很崇拜库哈斯的，可是不得不承认，他实在太装逼和太瞎捣乱。）建筑师的时代来临了，这种装逼的手段从文字到草图，柯布的草图可谓是风靡了建筑学术界，简单似儿童般的草图，正是现代主义精华的代表。但在个人主义大放光彩的同时，建筑师们也越来越强调合作的重要性，格罗皮乌斯在Cambridge的事务所就叫“The Architects Collaborative”，而不是以个人命名的。VII 路易·康这个时候大家突然发现一个问题，就是所有建筑都越发相似了，另一个逼格极高的人又要出场了，这就是路易·康。二战后，久未动土的耶鲁大学准备对一个艺术展馆进行扩建，这个任务落在了一个身材矮小，嗓音粗糙的犹太人身上，他的名字就是路易·康。路易·康能担任首席设计师，是由他的朋友-耶鲁的建筑学院主席推荐，又一次应验了出门靠朋友这一句话。原来的美术馆是意大利罗马式风格（Italian Romanesque Palazzo, P.50），路易·康毫不令人失望的在旁边建造了一个方盒子。耶鲁的审查委员会

《从包豪斯到我们的豪斯》

震惊了，这个长得不好看的男人，在此之前并没有负责设计过什么项目，一直是个不起眼的助理建筑师，把这么重要的任务交给他合适吗？事实上，康确实是个有才华的建筑师，但更重要的是他有一张出口成章的嘴，他最喜欢对学生说的就是：“啊，每一栋楼呀，都有他自己的灵魂。”所以对于不信服他的委员会，他也采取了同样的手法，委员会说了，“你这个加建呀，不好，它没有体现和过去的联系。”康反问，“你不懂？”委员会慌了，“不懂啥？”康说，“哎呀，你看不到吗？你看不到立面上清晰地线条吗？它们暗示着现有建筑室内楼板的位置，它们表达了结构的存在。在过去1/4个世纪里，楼板一直被隐藏着，现在，它们终于可以自我解放了，这是一种源于真诚的美。”（P.51 Honest from beauty, so you choose to call it - can only result from unconcealed structure. "康就这样，受到了前所未有的重视。VIII 密斯和密斯石榴裙下建一代崛起后的不久，建二代（一代的学生们）开始展现他们的锋芒了。密斯的疯狂的崇拜者和模仿者们有philip Johnson, 贝聿铭和Gordon Bunshaft。最由甚者就是Phillip Johnson了，每当有人说：“我靠，你这个建筑不就是照抄密斯吗？”他就会默默一笑，说：“我会很乐意被称作密斯，约翰逊的。（Mies van der Johnson）"这个感觉大概会像是别人称我小库哈斯吧。phillip对密斯太崇拜了，恨不得把他留在身边，成为一辈子的好基友，他帮密斯办了移民还帮密斯安排了职位，这番忙活，终于把将近60岁的密斯推上了美国建筑界的神坛。说起密斯的形象，他是高大，壮实，整天抽着昂贵的雪茄，我有时候会把他和希区柯克的形象混淆。据说他的为人相当的和蔼可亲，以至于连莱特都喜欢他。（让莱特喜欢建筑师，太难了。）1958年的时候，现代主义的运动的又一巅峰时刻为第六大道添了一个新的大楼 - Seagram Building。这栋大楼在leverhouse的对面，比lever晚了8年左右诞生。这栋大楼由密斯亲自设计，phillip Johnson作为助手。这栋楼真是较真儿主义的极限。为了立面的完整和好看，密斯决定大楼里面的窗帘只能由三种闭合方式。全闭，半开，全开。大楼里的使用人们真是叫苦连天。据说这个设计保持到现在，还没有改变。整栋楼是由钢建造的没错，可是，由于美国有各种各样的防火规定，民工们不得不在原来钢的基础上喷上一层防火的水泥，密斯看，擦，这怎么可以，这完全违背了我展现原材料的原则，于是密斯在此基础上又添加了一个没有任何功能的钢柱。每个建筑作品对别人来说可能只是一个地产，可是对于建筑师来说，真的是艺术品，是他们的心血，不管在别人看来多么荒谬的决定，可是对于他们来说是创作的必然选择。至于怎么做，利弊如何权衡，那就是每个建筑师自己价值观的选择了。Gordon Bunshaft这个人也很牛逼，想当初我去SOM面试的时候才知道了他的名字，不觉得想自己扇自己两个嘴巴。这个待我改天写写。虽然工作了不到一年，可是我对SOM还是蛮有感情的。九 - 现代主义的死亡这里我要提到一个悲剧的人物 - Minoru Yamasaki(山崎实) - 纽约世贸的设计师。说他悲催的原因是，他的建筑差不多都被炸毁了。关于建筑的一个特质，其实是永恒。每个建筑师想到他死后，他的作品还能流传于世，供世人享用，应该是件很幸福的事儿，尤其如果还是著名的建筑 - 比如说 世贸大厦或者Pruitt-Igoe. Pruitt-Igoe被称为现代建筑的死亡。Pruitt Igoe是一栋以现代主义宣言为代表的建筑群，主要是给近代移民住的。每栋楼都有一个走廊，为了回应柯布西耶的“空中廊道的概念。因为这个地方没有公共空间，可供团伙或者小流氓们的活动，因为这些犯罪活动就被移到了空中廊道中，这个地方在几年后变成一个犯罪率极高的地方。于是不久后就被炸毁了。这个标志性的事件代表着现代主义的死亡。现代主义建筑这个概念垂涎了第一次危机。纽约的罗斯福岛现在也貌似也有这样的危险，住在那儿的时候，警察叔叔跟我们说，不要去四楼或者七楼，因为有人贩卖大麻。像这样连成一大片的楼房，总是会用管理上的极大的困难，容易造成很高的犯罪率。十，异类书本到此，就开始叙述现代化后期的故事，什么后现代主义呀，文丘里呀等等等等。但是书中并没有重点描写，却让我好不喜欢的一群人，可以说说现代建筑大一统的时代的怪咖们。比如说1950s大放异彩的Buckminster Fuller，他特别的喜欢做圆屋顶（Dome），这让格罗皮乌斯一帮人很沮丧，因为他们不知道该如何给他分类，你说是叫他建筑师，工程师还是发明家呢？受聘于耶鲁大学的Fuller可不管这么多，他经常就可以在耶鲁滔滔不绝的开12个小时的讲座，这也是一种定力吧。还有沙利宁 - Eero Saarinen，用各种各样的曲线。造型也是极简的，建筑师们倒是想带他父子俩玩儿，可是好像始终玩儿不到一块儿去。这些人，才最让我欢喜。其实做自己始终是最好的，人们总是倾向于和大的潮流和趋势站在一队。但实际上做自己喜欢的东西，把自己喜欢的东西做好，做到极致，这才是活明白的道理。在纽约生活了两年半，也终于明白了它伟大的原因。更看到了库哈斯的远见。世界上没有第二个城市能这么集中的，彻底的叙述大都市的生活了。纽约不是一个城市，是一本书，读多久都读不完。我这篇文章差不多写了我一年多，本来就是像总结一下我看了啥，现在却像我和建筑的短暂告别。路漫漫其修远兮，前路在何方呢？2015.03.05于洛杉矶一楼的破出租屋中，楼上的墨西哥人，好吵。

《从包豪斯到我们的豪斯》

《从包豪斯到我们的豪斯》

章节试读

1、《从包豪斯到我们的豪斯》的笔记-第58页

康走进了教室，用迟钝的眼光盯住学生看，张开口，在那深处，发出那非凡的声音来：

“每一座房屋都应当有——他自己的灵魂。”

有一天，他走进一间教室去做报告，开头就说：“光线……是”。接着便是一个看来有七天长的停顿，够再创造世界的了。

《从包豪斯到我们的豪斯》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